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九朝編年備要卷十八

宋 陳均 撰

神宗皇帝

起戊申熙寧元年
止庚戌熙寧三年

戊申熙寧元年春正月甲戌朔日有食之

定掩骼令

詔州縣春首檢視暴骸給錢塋祭之

復武臣同提刑

以唐介參知政事

執政坐待漏院故事惟宰相省閱文書同列未嘗與聞介謂曾公亮曰介備位政府而文書皆不與知上若顧問何辭以對公亮乃與閱視後以為常

增太學生員

初二百員至是又增置一百員尋詔以九百人為額二月進讀資治通鑑

司馬光進讀三葉畢上命更讀六國從橫事上曰儀秦掉三寸舌乃能如是乎光曰儀秦縱橫多華少實無

益于治此所謂利口覆邦者也

三月潭州雨毛

夏四月王安石入對

安石新除翰林學士詔越次入對上曰方今治當何先安石曰以擇術為先上問唐太宗何如對曰陛下當以堯舜為法太宗所知不遠所為不盡合先王但乘隋亂子孫又皆昏惡所以獨見稱述堯舜所為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但末世學者不

能通知常以為高不可及不知聖人經世立法以中人為制也上曰卿可為責難於君朕自視眇然恐無以副卿此意可惡意輔朕庶同濟此道安石又曰願陛下以講學為事

六月錄唐魏徵狄仁傑後

是冬錄段秀實後

詔興水利

河決恩冀等州

七月又溢瀛州尋遣使賑貸之都水監丞宋昌言與
內侍程昉請相六塔舊口并二股導使東流徐塞北
流初商胡決河自魏之北至恩冀乾寧入于海是謂
北流嘉祐八年河流汎於魏之第六埽遂為二股自
魏恩東至于德滄流入于海是謂東流乃命翰林學
士司馬光同內侍張茂則往相度二年光入對卒用
昌言說於二股之西置上約攤水令東光又言俟東
流漸深北流漸淺即塞北流臣恐官吏見東流已及

四分急於見功遽塞北流而不知二股分流十里之內相去尚近地勢東高西下若河流併東一遇盛漲水勢復西合入北流則東流遂絕或於滄德未成之處決溢橫流雖除西路之患而害及東路非策也宜專護上約及二股堤岸若今歲東流上添二分則此去河勢自東近者二三年遠者四五年候及八分以上河流衝刷已濶滄德堤埽已固自然北流日減可以閉塞兩路俱無害矣

秋七月城築策

初秦州生戶為諒祚劫而西徙有空地百里名築策
知州馬仲甫請城而耕之韓琦從其說樞密院難之
琦奏自來鄜延環慶涇原等路緣邊例皆以城寨包
衛熟戶使諸族知有家計則可以相為表裏號為藩
落之固臣復見涇原路原州有敏珠密藏康諾爾之族
以居處恃險屢殺官軍慶歷中范仲淹遂於三族之
北與西界相接處修置靖安綏寧二寨豐庫關勒多城

二堡敏珠等三族於是不敢作過聽從點集目今所
以乞城算策者非好生事蓋欲因西人未復和好間
城之庶可經久若以糧草為疑算策既城則秦川三
陽伏羌永寧來遠寧遠諸寨却在近裡可以均勻抽
減往彼屯泊更有布置酒稅場課利相兼充贍今畫
沿邊城塞對西界者作圖子進呈乞更與二府大臣
斟酌可否詔從之

却尊號

司馬光入直因言上尊號之禮非先王令典起于唐
武后中宗之世遂為故事因循至今陛下踐祚未久
又在諒陰中似未宜受手詔賜光曰朕方以淫雨地
震天威彰著日虞傾禍若被此鴻名有慙面目况又
在諒陰卿可善為答辭自是終身不復受尊號

以陳升之知樞密院

升之即旭也避諱以字行時呂公弼為樞密使韓絳
邵亢副使樞院並置使副知院始此

行入粟補官法

出將作監主簿助教告勅七十道付河北安撫司募人入粟尋又賜河東空名勅誥後不盡錄

初鬻度牒

知諫院錢公輔言祠部遇歲飢河決鬻度牒以濟急乞自今裁損聖節恩賜以限剃度之冗從之鬻度牒始此自嘉祐至治平總十三年給七萬八千餘道熙寧初至八年九月給八萬九千餘道

京師河朔地大震

京師震者三八月京師又震者再十一月復震九月

英州地震有聲如雷十一月復震

大水

八月孫覺罷

出通判越州時樞密副使邵亢在位無補益覺為諫官論亢不才併疏中丞滕甫貪汙頗僻不報亢引疾辭位上優容之覺又薦陳升之代亢詔覺不當引大

臣降官覺言諫官雖微亦預謀王斷國與人主宰相
別白賢不肖於造膝之間所從來久矣且去歲有罰
金御史今茲有貶秩諫官遂請補外上初諭執政降
覺官差遣仍舊執政曰諫官有出外無降官之理上
曰但與降官他自住不得

復行崇天厯

以七月望夜月食東方與明天厯不協周琮等皆坐
占驗差失奪官乃詔更新厯

九月封太祖後

初詔中書門下考藝祖子孫屬近而行尊者一人裂
地王之使當從獻于郊廟世世勿絕適韓琦自長安
入觀因言主鬯從獻皆太子事今忽擇一人令郊廟
從獻豈不疑駁天下視聽乎上悟遂罷從獻之旨命
詞但云遵仁宗慶歷四年故事封德芳之後從式為
安定郡王太祖之曾孫也

減蔭補恩

越明年十二月復詔裁減

河南北分置監牧使

以劉航崔合符為之專隸樞密院不領於羣牧制置
諸監牧田大抵皆寬衍為人所買占故議者爭請收
其餘資以佐芻粟吉利者乘之始以增廣賦入為務
二年詔括河南北監牧司總牧地舊籍六萬八千餘
頃而今籍五萬五千餘數皆隱於民自是請以牧田
賦民者紛然而諸監尋廢矣

是歲天下應在馬凡十五萬三千有奇

冬十一月丁亥郊

初治平間南郊費七百餘萬至是費九百餘萬曾公亮等辭郊賚上問司馬光何如光對曰臣已有奏狀乞減半上曰減半無益大臣既懇辭不若盡聽之光曰求盡納者臣下之志賜其半者人主之恩後數日光與王珪王安石同進呈郊賚劄子光曰方今國用不足災害薦臻節省冗費宜自近始聽之為便安石

曰國家富有四海大臣郊賚所費幾何惜而不與未
足富國恐傷國體昔常袞辭饌時議以為袞自知不
能當辭位今兩府辭郊賚正與此同耳且國用不足
非當今之急務也光曰常袞辭祿猶知廉恥視夫固
位貪祿者不猶愈乎國家自真廟之末用度不足近
歲尤甚何得言非急務安石曰國用不足由不得善
理財者耳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歛以盡民財
安石曰此非善理財者善理財者民不加賦而國用

饒光曰此乃桑弘羊欺漢武之言也天地所生財貨
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間則在公家此言豈可據以
為實上曰朕與司馬光同且以不允答之是日安石
當制批荅畧曰方今生齒日繁賦入不少理財之義
殆有可思此之不圖而姑務自損祇傷國體未協朕
心公亮遂不敢再辭

先是光登對言國用不足者在用度太奢賞賜不節
宗室繁多官職冗濫軍旅不肅乃命光及中丞滕甫

裁定

十二月立內降覆奏法

詔從中批降須覆奏

十年九月又詔應傳宣中批及面得旨事無法者中書密院覆奏若非理祈恩有罪規免者奏劾之

造神臂弓

民李宏所獻其實弩也射一百四十步製成賜以是

名

己酉熙寧二年春二月以富弼同平章事

時弼以足疾未能入見間有于上前言災異皆天數
非人事所致弼聞之嘆曰人君所畏惟天若不畏天
何事不可為者去亂亡無幾矣此必姦臣欲進邪說
故先導上以無所畏使輔弼諫諍之臣無所復施即
上疏數千言未幾入見又言臣聞中外之事漸有更
張此必小人獻說于陛下也大抵小人惟動作生事
則其間有所希覬若朝廷守靜則事有常法小人何

所望也上改容聽納又言今所進用多是刻薄小才
小才雖自可喜然害事壞風俗為甚恐須進用醇厚
篤實之人

去夏弼自河陽移判汝州詔入見上命勿拜坐語從
容問以治道弼以上銳于有為對曰人君好惡不可
令人窺測可窺測則姦人得以傅會其意上稱善又
問北事弼曰陛下且二十年未可言用兵亦不宜重
賞邊功恐致生事干戈一起所係禍福不細上默然

良久又問所先弼曰阜安宇內為先上善之除集禧
觀使弼懇辭乞赴汝州不許弼又言臣去秋在河陽
已聞臣入見後除一觀使今見未數日果有集禧之
命又聞觀使只是聖意且欲留住候過聖節便除首
相比說極為喧播臣始猶不深信今罷汝州除集禧
此事已驗則後來事豈敢決謂妄傳易曰君不密則
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前代君臣因
不謹密敗事甚多願陛下留意謹密如天高地厚不

可窺見乃國體君道之至也臣老病非才不係利害
且乞放令赴汝州任候得安好不拘内外竟求任使
上乃聽弼之汝州

上之初即位也弼在河陽上疏論君子小人畧曰從
古以來君子常寡小人常衆人君探聽之際故得人
常少不得人常多得人少故好事常不足不得人多
故惡事常有餘又曰君子則惟道是守不計身之進
退用則進而行道不用則退而無悶也小人則不然

惟利是向若為正道所抑其身不得進則戚戚不肯
休千歧萬路不顧名節經營鑽刺得其進而後已又
曰又况君子常為小人所勝故從古以來治世少而
亂世多者以此也又曰君子小人並立于朝實所難
辨蓋小人外則文飾其詞使說理道不減于君子而
其心及其所為之迹則如水火之異也臣謂帝王都
無職事惟別君子小人乃帝王之職事然千官百職
豈盡煩帝王辨之乎但精求任天下之事所謂大臣

者不越十數人不使一小人參用於其間則千官百職委諸大臣分而選之因而漸及天下州縣之吏莫不得人矣顧雖欲亂不可得也

王安石參知政事

上召對曰富弼曾公亮與卿協力弼聞卿肯任事亦大喜然須勿為姦疑朕初亦欲從容除拜覺近日人情于卿極有欲造事傾搖者故急欲卿就職朕常以呂誨為忠直近亦毀卿趙抃唐介皆以言扦塞卿用朕

問曾公亮亦云誠有此卿且與朕力變此風且不知
卿設施以何為先對曰變風俗正法度最方今急務
也上以為然初上問孫固曰安石可相否固曰安石
文行甚高侍從獻納其選也宰相自有度安石為人
少容恐不可安石既執政士大夫素重其名以為太
平可立致雖司馬光亦以是望之呂誨任中丞將對
光為學士侍講亦將趨資善堂相遇並行光密問曰
今日言何事誨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曰介甫命

下之日衆喜得人奈何論之譖正色曰君實亦為此言耶安石好執偏見喜人佞已聽其言則美施于用則疎為從官則可登政府則天下必受其弊語未竟閣門追班光退終日思之不得其說既而搢紳間有傳其疏光往往疑其太過也

初治平中邵雍與客散步天津橋上聞杜鵑聲慘然不樂客問其故雍曰杜鵑洛陽舊無之今始至有所主客曰何也雍曰不二年上用南士為相多引南人

專務變更天下自此多事矣客曰聞杜鵑何以知此
雍曰天下將治地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今南
方地氣至矣禽鳥飛類得氣之先者也春秋書六鷁
退飛鵠鵠來巢氣使之也至是雍言果驗云

創制置三司條例司議行新法

命陳升之王安石領其事初安石言昔周置泉府之
官以摧制兼并均濟貪乏變通天下之財後世惟桑
弘羊劉晏粗合此意學者不能推明先王法意更以

為人主不當與民爭利今欲理財則當修泉府之法
以收利權又曰人才難得亦難知今使十人理財其
中容有一二敗事則異論乘之而起臣謂堯與羣臣
共擇一人治水尚不能無敗事況所擇而使非一人
豈能無失要當計利害多少而不為異論所惑上曰
有一人敗事而遂廢所圖此所以少成事也

尋以呂惠卿蘇轍為條例司檢詳文字安石多與惠
卿謀人號安石為孔子惠卿為顏子安石欲行青苗

法轍曰以錢貸民出納之際吏緣為奸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違限恐鞭箠必用州縣不勝煩矣

九月命李常呂惠卿編修中書條例初安石言編修條例在擇人上曰見在館職無足與脩法度者惟呂惠卿才高朕嘗問呂公著何不舉惠卿作御史公著曰惠卿姦邪不可用朕見惠卿論事極有本末安石曰惠卿學術豈特今人少比前世儒者未易擬議也

舉先王之道而能用者臣獨見惠卿而已其材他日必為陛下用人言其姦邪者惠卿以所貞少所屈降以此多為人所毀上曰若內有所貞亦何肯為姦邪上乃許用惠卿至是遂與李常並命

是夏樞密院亦請以本院文書凡關祖宗以來法制可施久遠者刪次成書從之仍賜名經武要畧

三月冊秉常為夏國主

夏主諒祚卒於去歲之三月子秉常立使來告哀上

遣韓縝詰問來使薛宗道以殺傷楊定及虜掠熟戶
不遣使賀即位降詔不承等事宗道言李崇貴等見
已禁錮候朝旨即拘送及陳夏主秉常母子悔過之
意上命縝諭旨恐國主幼小未能戢服沿邊蕃部他
日或再來侵犯度彼親任事止三五人欲自朝廷除
官仍于歲賜內割五萬充俸及候李崇貴至方可行
冊憫之禮令縝錄本付宗道仍以詔書賜秉常且云
餘令宗道宣諭其冬秉常遣使羅重進來言主上方

以孝治天下奈何反教夏國之臣叛其君朝廷乃罷
分賜酋豪之議止令歸塞門安遠二寨還賜以綏州
重進凡三往返議之始奉表聽從乃賜秉常詔畧曰
夏國既再修職貢歸納塞門安遠二寨乞別進誓文
永遵臣禮所宜謹守信誓無或擾犯邊圉重取悔尤
至於順漢西蕃亦無得輒有侵畧候誓表到日即遣
使封冊并以綏州給還歲賜如舊未幾陳升之請城
綏州韓琦亦不欲廢事遂格秉常上誓表乃賜以誓

詔

夏四月河決

地震

旱

詔以大河決溢地震相仍方夏大旱其避殿減膳罷同天節上壽令羣臣勉修厥職以圖修復

唐介薨臨其喪

介疾上親臨問為之出涕至是躬臨奠贈謚忠肅

初上欲用王安石參知政事曾公亮薦之介曰安石好學而泥古議論迂濶若使為政必多變更以擾天下退諭公亮曰異日安石果用天下困擾諸公當自知之耳

先是執政進除目既數日上乃曰朕問安石以為可行介曰臣每聞陛下宣諭某事問安石以為不可未得施行如此則執政何所用以臣為不才當先罷免此語傳播恐非體也安石既執政奏言中書處分事

用劄子皆言奉聖旨其不中理十常八九不若令中書自出牒不必稱聖旨介曰太宗時寇準用劄子遷馮拯官不當拯訴之太宗曰前代中書有堂牒指揮乃權臣假此以威福天下太宗朝趙普為相堂帖重於勅命尋令削去今復置劄子何異堂帖安石不欲稱聖旨則是政不自天子出也上曰太宗制置此事極當及安石議殺人傷者許首先數與安石爭論於上前上主安石語介憤悶疽發于背而卒

詔從臣言缺失

詔諸路封事休日並以聞又詔侍從官各極言上躬
過失及朝廷缺政

遣使察農田水利賦役

從三司條例司之請也劉晏謝卿才王廣廉侯叔獻
程顥盧秉王汝翼曾仇八人充使叔獻尋與楊及提
舉淤田引水于畿縣澶州間歲壞民田廬而朝廷不
知六年秋詔賜二人田各十頃九年冬罷淤田司

五月定縣令考績法

分上中下三等

六月呂誨罷

自中丞出知鄧州以其論王安石也誨言大姦似忠
大詐似信惟其用舍係時休否安石外示朴野中藏
巧詐驕蹇慢上陰賊害物臣畧疏其十事嘉祐間因
開封爭鶴鵠公事不當御史臺催促謝恩倨傲不恭
一也安石每遷小官遜避不已及除翰林學士不聞

固辭先帝臨朝則有山林獨往之思陛下即位則有
金鑾侍從之樂見利忘義好名嗜進二也安石在經
筵力請坐而講說將屈萬乘之重自處師氏之尊不
識君臣上下之分三也安石自居政府留身進說多
乞御批自中以下以塞人言是則掠美于已非則斂
怨于君四也許遵誤斷謀殺公事力為主張妻謀殺
夫用案問減等科罪挾情壞法徇利報怨五也安石
入翰林未聞薦士首率同列稱弟安國之才朝廷與

狀元恩例猶謂之薄主試定文卷不優遂罹中傷賣
美威福無所不至六也宰臣不視事旬日差除自專
罷逐近臣本皆不附已者妄言盡出聖衷作威作福
聳動朝著七也與唐介爭論謀殺刑名衆非安石而
是介介務守大體不能以口舌勝憤懣發疽而死奏
對強辨陵轡同列八也章辟光獻言俾岐王遷外離
間之罪固不容誅有旨送中書正罪安石堅拒不從
九也制置三司條例兼領兵財又舉三人者勾當八

人者巡行臣未見其利先見其害十也上兩降手詔
諭誨誨論不已遂補外州尋以諫議大夫致仕誨之
請致仕也因言臣本無宿疾偶值醫用術乖方殊不
知脉候有虛實陰陽有逆順診視有標本治療有先
後妄投湯劑率任情意差之指下禍延四肢寢成風
痺遂艱行步非祗憚跋涉之苦又將虞心腹之憂勢
已及此為之奈何雖然一身之微未足深恤其如九
族之說良以為憂蓋以身疾喻朝政也越四年五月

卒病亟手書屬司馬光為墓銘光往省之至則目且
瞑光呼曰更有以見屬否誨張目強視曰天下事尚
可為君實勉之

秋七月乙丑朔日有食之

陰雲遮蔽所食不及元奏分數宰臣表賀

罷義倉

行均輸法

立淮浙江湖六路均輸法命發運使薛向領之賜內

藏庫錢五百萬緡米三百萬石先是三司條例司言
諸路上供歲有定額年豐可以多致而不敢取贏歲
歉難於供億而不敢不足遠方有倍蓰之輸中都有
半價之鬻至遇軍國大費則剝削殆無留藏朝廷百
物之用多求于不產責于非時富商大賈乘公私之
急因得擅輕重斂散之權臣以為發運使實總六路
之出入宜假以錢貨經其用之不給周知諸路之有
無而移用之凡上供之物皆得從貴就賤用近易遠

預知在京倉庫所常辦者得以便宜蓄買以待上令而制其有無則國用可足民財不匱矣上從之

八月貶劉琦錢顥

琦為侍御顥裏行言陛下用王安石未及半年中外人情囂然不安蓋以其專肆胸臆輕易憲度而全無忌憚之心陛下置安石政府必欲致時如唐虞躋治于成康今安石反以管商權詐之術戰國縱橫之論取媚陛下陛下遽信其言侵奪三司利柄開局置官

引三人者議事用八人者分行所辟如呂惠卿王子韶盧秉玉汝翼之徒豈能通曉錢穀周知天下之利源乎復引薛向為發運使兼領均輸之職信如詔書之言徙貴就賤用近易遠固亦無害然使小人用事任其變易縱有所入不免奪商賈之利商賈既不行則諸路稅課虧失是先喪其國之常入何以仰給經費官司販易物有難售者未免均配在民以取其直物既壅積難於速貨則必有鬻田產破家業以應期

會者不然則淫刑濫罰從而加之矣兼薛向多用耳
目刺州縣短長從而胥之俾承聚斂非道之事去年
許遵妄議謀殺自首按問之法朝廷委安石與司馬
光定奪光則持公請依舊法安石則任偏見而立新
議逮韓維再定而皆附安石之法又令密院同議文
彥博所定既協公道陛下以衆人所議委富弼看詳
弼在病告不俟其出朝廷即行安石所定良由同列
畏其強陛下惑其辯乃至此爾小人章辟光妄獻岐

邸遷外之議呂誨乞加譴逐安石百端阻格誨竟黜降故事若昭文在假集賢尚不敢專行聖旨豈知安

石傲視同列旁若無人愛憎予奪一出於已上閱疏曰此皆挾情非竭節以補時事者乃黜琦監處州鹽

酒稅顥為衢州酒稅時臺官劉述亦以論安石出知

江州

范純仁罷

自同知諫院出知河中府亦以論王安石也初純仁

自陝西運副召還上問曰卿在陝西久主漕輓必精
意邊事城郭甲兵糧儲如何對曰城郭粗完甲兵粗
修糧儲粗備上愕然曰卿材能如此朕所倚賴而
職皆言粗何也徐對曰粗者未精之辭如是足矣臣
願陛下無深意于邊事恐邊臣觀望要功生事結釁
夷狄殘害生靈耗費財用厚費爵賞不惟為今日目
前之害又將貽他時意外之變上嘉納之又謂上曰
書云怨不在明不見是圖願陛下圖不見之怨上曰

何謂不見之怨純仁曰杜牧所謂天下之人不敢言而敢怒者是也及為諫官前後上言以休兵省事節用富民進君子退小人申公論為急崇聚斂事苛刻親讒佞任偏聽為戒其於君子小人之際尤反覆激切又言道遠當馴致事大難速成人才不可速求積弊不可頓革自古人君欲事亟就必為憲佞所乘不可不察純仁雅與安石厚善至是數言事多忤安石最後言薛向不可為發運使安石滋不樂劉琦罷純

仁又言琦不當罷請速解安石機務留章不下純仁
九求去不許未幾罷諫院為起居舍人純仁固辭安
石遣所親諭純仁曰已議除知制誥矣純仁曰是以
利休我也言不用萬鍾何加焉遂錄所上章申中書
省曰忽聞今日詔命以劉琦等言多失實事輒近名
擅去官曹規喧朝聽各落御史充監當者夫人臣以
率職為忠人君以納諫為美是以仁宗開廣言路先
帝容納直言此皆主上所親見今主上述事繼明思

紹先烈而二三執政不能以道致君教化失其先後
刑賞乖於輕重中書藏其本末但致外議喧騰凡居
言責者敢不論奏而柄臣遂摭其罪欲其遇事退縮
雖於政府便安而主上將何所賴王參政專任已能
不曉時事性又率易輕信姦回欲求近功忘其舊學
尚法令則稱商鞅言財利則背孟軻鄙老成為因循
棄公論為流俗異己者指為不肖合意者即為賢能
薦薛向為閥才指呂誨為無用而曾相公年高不退

廉節已虧且欲見容依隨苟且趙參政心知其非而
詞辭不及凡事不能力救徒聞退有後言伏望平心
虛懷深為國計安石見之怒攜以白上上曰宜與一
善地故有河中之命

曾公亮趙抃得純仁狀上章自効畧曰清時備位難
逃竊祿之譏白首佐朝遂起蔽姦之謗如安石者學
給辯勝年壯氣豪議論方鄙于古人措置肯諧于寮
黨至使山林末學草澤後生放自有之良心樂塗附

之異說施紳朝序非安石之黨則指為俗吏園冠朝
宇異安石之學則笑為迂儒又言安石平居之間則
筆舌丘旦有為之際則身心管商待聖主為可欺視
同寮為不物為臣如此事主若何伏乞特申聖斷大
決羣疑正安石過舉之繆以幸邦家自臣等後言之
罪俾還田里

純仁初知襄邑縣有牧地衛士縱馬暴民純仁取一
人杖之牧地初不隸純仁有詔勅治純仁言兵須農

以養卹兵當先卹農朝廷是之聽牧隸縣自純仁始
蘇轍罷

為河南府推官轍為三司條例司檢詳文字至是以
書抵陳升之王安石論遣使按求農田水利徭役之
失又曰發運之職今將改為均輸常平之法今將變
為青苗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與錢
其賣也後期而取直多方相濟委曲相通倍稱之息
由此而得今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為費已厚然

後使民各輸所有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以官買之
價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可得徒
使謗議騰沸商旅不行此均輸之說轍所未喻也常
平條勅纖悉具在患在不行非法之弊必欲修明舊
制不過以時斂之以利農以時散之以利末今乃改
其成法雜以青苗逐路置官號為提舉別立賞罰
以督虧欠法度紛紛何至如此况錢布於外凶荒水
旱有不可知歟之則結怨于民捨之則官將何賴此

青苗之說轍所未喻也且乞補外任上閱轍狀問安
石轍與軾何如安石曰軾兄弟大體以飛箚捭闔為
事上問所以處轍曾公亮請以堂除差遣故有是命
河徙東行

北流既塞而河自其南四十里許家港東決汎濫大
名恩德滄永靜五州軍境

九月行青苗法置常平官

初王安石既執政出一卷書付條例局曰此青苗法

也諸君熟議之以檢詳文字蘇轍力言其不便而止
已而王廣廉者乞度僧牒數千為本錢行陝西漕司
前所私行青苗法春散秋斂與安石意合安石遂請
先行於河北京東淮南三路尋乃置河北陝西提舉
常平廣惠倉官命廣廉等為之條例司又請以諸路
常平廣惠倉錢依陝西青苗錢例取民情願預結令
隨稅納斛斗其願請本色或納時價責願納錢者皆
聽從便仍遣官提舉從之時諸路常平廣惠倉錢米

計千五百萬以上貫石乃復推行其法于諸路尋又
詔出內藏錢百萬緡增糴河北常平穀 是冬邁英
進講呂惠卿言先王之法有一歲一變者則月令季
冬飭國典以待來歲之宜而周禮正月始和布于象
魏是也有數歲一變者則堯舜五載修五禮周禮十
二歲修法則是也有一世一變者則刑罰世輕世重
是也有數十世而改者則夏貢商助周徹夏校商序
周庠是也有雖百世不變者則尊尊親親貴貴長長

任賢使能是也前日見司馬光云漢惠文景皆守蕭何之法而治武帝改其法而亂宣帝守其法而治元帝改其法而亂臣謂何雖約法三章其後乃為九章則何已不能自守其法矣惠帝除挾書律三族令文帝除誹謗妖言除秘祝法皆蕭何法之所以有而惠與文除之景帝又從而因之則非守蕭何之法也宣帝所以治者由總核名實信賞必罰元帝所以亂者失于優柔牽制知蕭何之周堪張猛之賢而不能任知

弘恭石顯之邪而不能去非由改蕭何之法也上召
光前謂曰卿聞惠卿之言乎光曰惠卿言漢惠文景
宣元治亂之體是也其言先王之法有一歲一變五
歲一變一世一變則非也譬之於宅居之既久屋瓦
漏則整之坊墁闕則補之梁柱傾倒則正之亦可也
苟非大壞豈必盡毀而更造哉苟欲更造必得良匠
又得良材然後可為也今無良匠又無良材徒以少
許之漏闕乃欲盡毀而更造之臣恐其無所庇風雨

也上曰朝廷每更一事舉朝洶洶皆曰不可又不能指名其不便可據所聞言之光曰散青苗錢茲事非便上曰聞陝西已行之民以為病也光曰臣家陝西來者皆言責督嚴急細民不勝愁苦惠卿曰光所言者更不得人耳

廢奉慈廟

命發運兼坑治市舶

時饒州江建等用過年額鑄錢一百五萬貫并額外

有增剩錢

尋詔京西淮南兩浙江西荆湖六路各置鑄錢監江
西湖南以十五萬緡餘路以十萬緡為額又以興國
軍睦衡舒郢惠州既創監六通舊十六監水陸回遠
增提點之官于時諸路大率務于增額詔惠州永通
阜民監舊額八十萬至熙寧十年增三十萬及折二
凡五十萬其後衡州黎陽監歲增折二凡五萬緡西
京阜財監歲增市易本錢凡十萬緡興州濟衆監歲

增七萬二千餘緡陝西三銅錢監各歲增五萬緡而
睦州則創神泉徐州則創寶豐梧州以易得錫鉛興造
萬端有司日夜講求于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於外
造端宏大創法新奇或言京師邸店議置監官夔路深
山當行酒禁拘收僧尼常住減刻兵吏廩祿甚者至
以為欲復肉刑凡七千餘言軾不為安石所喜使權
開封推官欲以多事困之而軾決斷精敏論事不休

裁定宗室恩數

詔畧曰宗室子弟服疎親盡一藝可錄在隨材器官
之至于任子之令昏姻之儀宜一用外官之制自是
祖宗子孫之後世襲惟袒免親補外官非袒免親罷
賜名授官

罷武提刑

河東行交子法

置務于潞州以撤運鐵錢勞費也明年漕司以其法
行則鹽礮不售害入中糧草之計詔罷之四年復行

于陝西罷市鈔或論其不便罷之 七年中書言陝
西沿邊以鹽鈔市糧草有虛擡邊糴之弊請用交子
度錢數製造於是永興路轉運皮公弼請更鑄折二
大鐵錢為本並從之後竟以實錢少不可行九年後
罷之

寬贓吏法

比部郎張仲宣犯枉法贓流賀州上納蘇頌之言以
其情輕特免杖與黥面自是杖黥之法鮮施於命官

矣

十二月重失入死罪法

增置宮觀官

增置三京留司御史臺同判國子監及諸州宮觀官
以待卿監監司知州之老不任職者王安石亦欲以
此處異議者遂詔毋限期

行預買法

令諸路預給錢和買紬絹

庚戌熙寧三年春正月錄周唐後

青苗錢禁抑配

委提刑察奏敢阻遏當請者亦如之

知通進銀臺司范鎮言青苗錢者唐末亂世之所為
苗青在田先佑其直收斂未畢已趣其償是盜跖之
法也未幾又奏乞罷青苗錢歸農田水利差役于州
縣而召還使者

右正言李常孫覺言王廣廉在河北第一等給十五

貫第二等十貫第三等五貫第四等一貫五伯第五
等一貫又富者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即令貧富相
兼十人為保民間喧然以為不便

判相州韓琦言準轉運司及提舉司牒給散青苗錢
須十戶以上為保三等以上為甲頭等第散錢更有
餘錢坊郭戶願請者五家為一保依青苗例支借臣
竊以為鄉村自一等而下皆立借錢貫陌三等而上
更許增數坊郭戶有抵當者依青苗支借又鄉村每

保須有物力人為甲頭雖云不得抑配其實官吏防
保內下戶不納異時只責甲頭代輸復峻責諸縣若
人不願請結罪保明申報續差官曉諭苟有願請者
則干繫人別作行遣或具申奏官吏畏懼未免抑配
上袖琦奏示執政曰琦真忠臣朕始謂可以利民不
意乃害民如此且坊郭安得青苗而使者強與之王
安石勃然變色曰既取情願則別無所用自不復俵
既有保甲則難以納者自不能請升之曰但恐州縣

避難索之故抑配上戶爾安石曰抑配誠恐有之但
糕責一二人則此弊自絕縱使州縣抑配上戶俵十
五貫錢又必令出二分息則一戶所陪止三貫因以
廣常平儲蓄以待凶荒比之前代科率百姓出粟為
義倉未為不善況又不令抑配有何所害上曰須要
盡人言料丈彥博富弼亦以此為不可但腹誹韓琦
獨肯來說真忠臣也安石曰事之情偽是非若不能
察惟務多納人言恐非但常平事不可為矣遂稱疾

求分司翰林學士司馬光批答畧曰今士論沸騰黎
民騷動乃欲委選事在退取便安卿之私謀固為無
憾朕之所望將以諉誰安石怒抗章自辨上封還其
章諭以失於披閱安石入見固請罷上獎慰良久然
上以琦所奏為疑遂降是詔

時有知越州山陰縣陳舜俞以自効違制不散青
苗錢降監南康軍稅五年而卒蘇軾為文哭之稱其
學術才能兼百人之器一斤不復士大夫識與不識

皆深悲之云時人有樂京者知許州長葛縣白提舉
常平官言助役不便使之條悉又不報且不肯治縣
事自列丐去提舉官劾之奪著作佐郎後十年始復
官監黃州酒稅元祐初召赴闕不至有劉蒙者知唐
州湖陽縣常平使者召會諸縣令議免役法蒙以為
不便不肯與議退而條上其害自投劾去亦奪官歸
鄉養親講學以卒元祐初賜其家布五十疋

二月司馬光辭樞密副使

光奏云陛下所以用臣蓋察其狂直庶幾有補若徒榮祿位不能力救生民則是盜竊朝廷名器以私其身此臣所以屢違詔命不敢祗受也方今建畫之臣徒見目前之小利不思永久之大害憂政事之不治不能輔陛下修祖宗之令典乃變更先王之正法患財利之不足不能勸陛下恭儉節用乃更遣聚斂之臣誅剥齊民設官則以冗增冗立法則以苛益苛使四海危駭百姓騷然猶且堅執不肯自以為非也青

苗法行似此抑配臣恐十年之後貧者既盡富者亦
貧不幸國家有邊隅之警粟帛軍須之費何從取之
兼放散青苗錢凡幾千萬緡若民力既竭加以水旱
之災朝廷豈容坐視流亡轉死而督責如故其勢只
得蠲除是官錢幾千緡已放散不可復收矣官錢既
放散百姓又困窮此可以為善乎先帝嘗出內藏庫
一百萬緡助天下常平倉作糴本前此天下常平錢
穀且及一千餘萬貫石今無故散盡他日若思常平

之錢復欲收聚何時得及此數乎至于欲計畝率錢
僱人充役決汴水以種稻及澆溉民田與夫洩三十
六陂水募人耕佃若此之類不可悉數故大小皇皇
不能自安陛下誠能昭然覺悟采用臣言罷制置三
司條例司追還諸路常平使者則臣雖盡納官爵但
為太平之民以終餘年其幸多矣若言不見用雖置
諸二府天下徒指為貪榮之人未幾復令趣光入見
光言臣近乞罷制置三司條例司追還諸路常平使

者未賜采納若臣言果是早乞施行若臣言果非當正刑書使是非不至清混微臣進退有地凡九辭詔收還勅告

時臺諫侍從多以言事求去參知政事趙抃言朝廷事有輕重體有大小財利於事為輕而民心得失為重青苗使者於體為小而禁近耳目之臣用舍為大今去重而取輕失大而得小非宗廟社稷之福臣恐天下自此不安言入即求去未幾知杭州

傅堯俞除喪至京師安石數召之既見語及新法安
石謂堯俞曰方今紛紛遲君來久矣將以寶文閣侍
制同知諫院還君堯俞謝曰新法世皆不以為便誠
然當力論之平生未嘗敢欺敢以實告安石不悅乃
以堯俞同判流內銓

三月親試舉人初用策

賜葉祖洽以下及諸科八百餘人及第出身有差舊
制進士一日而兼試詩賦論謂之三題特奏人只試

論一道至是罷三題始用策翌日試特奏名進士亦
制策也自王安石得政每贊上以獨斷上專信任之
於是考官蘇軾發策云晉武平吳以獨斷而克苻堅
伐晉以獨斷而亡齊桓專任管仲而霸燕喚專任子
之而滅事同而功異何也安石見之不悅祖洽策言
祖宗多因循苟簡之政陛下即位草而新之初考為
三等覆考為五等上令宰相陳升之面讀以祖洽為
第一軒乃上言陛下試士將求朴直之人而阿諛順

旨者率據上第臣竊悲之是以不勝憤懣擬進士對
御試策以進上以軾所對策示安石安石曰軾才亦
高但所學不正耳陛下何不黜軾豈以其才可惜乎
譬如調惡馬須減芻秣加葦朴使其帖服乃可用陛
下不可不察也

未幾外人謹言將以新進士為校書陸佃嘗從安石
學張安國安石客也呂升卿乃惠卿弟皆外人所指
目者於是諫院胡宗愈言故事崇政說書如未厯外

官及不滿任者不得選舉昨邢恕以新進士除校書
蓋是朝廷未有法制近聞新進士因此奔走權要廣
為道地乞自今須歷一任乃除于是命恕出為知縣
孫覺程顥罷

覺自右正言出知廣德軍顥自御史裏行出為西京
提刑初曾公亮等言開封府界散常平錢實有抑配
遣覺體量有無覺既受命復奏疏辭行且言只如陳
留一縣前後曉示情願請錢卒無一人至者故畿縣

唯陳留不散一錢以此見百姓其實不願與官中交
關今聖旨令體量人戶情願請領或追呼抑配則臣
前所引其情可見矣所省體量青苗指揮望賜寢罷
故黜之顙上疏曰天下之理本於簡易則事無不成
捨之而險阻則不足以言智矣若沮發公議用賤陵
貴以邪妨正設令徼幸事小有成而興利者日進尚
德者日衰尤非朝廷之福况天時不順地震連年臣
奉職不肖議論無補望允前奏早賜罷責故出之

置刑法科

九月命判大理寺崔台符等考試試法官始此

夏四月賜僧牒助邊

秦鳳路五百本自後諸費多仰給于此如賜本路糴
米給千本造景靈宮什物給千本修宮復給千本賜
廣西供軍與糴宜融州軍糧各二千本河東千本修
河八百本買原武等埽物料二千五百本修瀘定州
六倉之類前後給降支賜者不可勝數今並不復書

是秋八月三司使吳充言三路屯兵費廣乞歲減江淮漕米二百萬石委發運司易輕貨二百萬緡五年無慮得千萬緡轉置三路令商人入粟領于提點刑獄司王安石言當付之常平蓋新法本以實邊儲緩急也宜令發運司度諸路米貴者折錢轉為輕賚儲於河東陝西用常平法以和糴焉詔如安石議

呂公著張載等罷

公著自中丞出知潁州載及王子韶並自御史裏行

出為知縣公著與王安石素厚故用為中丞既而天下患條例司為民害公著乃復言條例司不便屢上奏不聽安石以公著叛已怨之尤深上語執政云呂公著嘗言韓琦乞罷青苗錢為執政所沮將興晉陽之甲以除君側之惡可出知潁州宋敏求當為誥安石使之明著其語陳升之以為不可敏求但言敷陳失實援據非宜安石怒進呈改之曰比大臣之抗章因便殿之與對乃誣藩鎮有餘惡之謀深駭予聞非

事理之實或云公著素謹實無此語孫覺嘗與上言
今藩鎮大臣如此論列而遭挫沮若唐家五代之際
必有興晉陽之甲上誤以為公著也畿及子韶並言
青苗不便至是復上疏曰臣比乞罷諸路使者及王
安石處事荒謬專為聚斂呂惠卿險薄姦凶尚留君
側曾公亮陳升之趙抃雖知其非依違不斷均為有
罪乞正嚴誅等事並未施行臣自今更不敢赴臺供
職又言韓絳代陳升之領條例司徇從安石與為死

黨遂參政柄李定邪詣自幕官擢臺職陛下惟安石
是信今又以絳輔之臣豈敢愛死而不言哉予韶乞
追孫覺呂公著謫命又言臺諫方論青苗乞罷兄子
淵管勾京東常平差遣先是上謂執政曰王子韶言
青苗法實不便但臣先與此議不敢論列小人首鼠
兩端當黜之知雜陳襄亦奏子韶姦邪反覆曾公亮
請以鼂子韶為通判安石不可上從之乃以鼂知公
安縣子韶知上元縣鼂既上疏詣中書力爭辭氣甚

厲公亮俛首不答安石以扇掩面而笑鼂怒曰參政笑鼂亦笑參政參政所為豈但鼂笑天下誰不笑之陳升之解之曰察院不須如此鼂顧曰只相公得為無過耶遂並出之

以李定為監察御史裏行罷徙宋敏求等職

定素與王安石善為秀州判官召至京謁見李常常問南方之民以青苗為如何定言皆便之無不善者常謂曰今朝廷方爭此君見勿為此言定請安石白

其事曰定但據實而言安知京師不得言青苗之便
也安石喜密薦于上上欲以為知諫院曾公亮謂前
無此例固爭之乃改命馬敏求時知制誥繳還詞頭
以為御史之官領太常博士經兩任通判景祐初以
資任相當者少始許通判未滿任者然未有自幕職
官處糾繩之地臣恐未協公論且以疾辭職從之復
下蘇頌李大臨並繳還更奏迭下至於七八固執不
行俱罷歸本班乃命攝官修起居注章衡行之

時有朱壽昌者異子也母劉氏生二歲異守長安出其母嫁民間母子不相知者五十年壽昌行四方訪求不獲飲食罕御酒肉與人言輒流涕以浮屠法灼臂燃頂刺血寫佛書冀遂其志又棄官入秦與家人訣不得母不歸行次同州得之劉氏時年七十餘矣知永興軍錢明逸表其孝節有詔壽昌赴闕朝見先是言者共攻李定不服母喪王安石力主定因忌壽昌壽昌前已再典郡至是折資令通判河中

范育前後七奏定不服母喪且乞罷免臺職其言曰
天下之惡當先治其大者而定背母喪無親法所當
治今置不孝之人在天子左右臣職在糾彈此而不
正焉暇其他今王安石上誣天心下塞公議朝廷雖
可惑李定之心安可欺亦自御史裏行遷崇文院校
書

越明年正月監察御史裏行林旦言王安石以李定
素出其門曲折庇護聽其不服母喪擢在君側臣至

中書安石謂臣言此事出自上意臣聞古之事君者
善則稱君今衆人知仇氏為定母而安石獨以為非
衆人以李定為不孝而安石獨以為可薛昌朝亦言
仇氏死定家定已三十七歲無有不知之理今安石
不顧是非專欲取勝遂使朝廷之上經筵之間置一
不孝之人何以型示天下于是並與知縣差遣

以謝景溫為御史知雜

安石獨對問上曰陛下知今日所以紛紛否上曰由

朕置臺諫非人安石曰陛下遇羣臣無術數失事機
別置臺諫官恐但如今日措置亦不免紛紛于是專
用景溫

五月復置直舍人院

是職太平興國以來不復除王安石欲合草李定詞
故請置之初以命同修起居注陳襄襄不受乃以蔡
延慶王益桑為之

罷條例司

以其事歸中書先是文彥博等請罷制置條例司上
曰俟羣言稍息當罷之不欲亟罷恐傷王安石意也
既罷又以手札諭安石

增置司農寺官

初條例司言常平新法宜付司農寺選官主判兼領
農田差役水利遂命呂惠卿同判胡宗愈兼判未幾
上批令司農寺專主常平廣惠倉農田水利差役自
今歲終要見常平廣惠倉見在錢斛若干數目夏秋

青苗錢散過若干數目合收若干斗斛已納若干未
納若干倚閣若干糴到諸色斗斛若干斗直若干出
糴過若干都收息錢若干賑貸過若干天下水利興
修過若干處所役過若干人功若干兵功若干民功
淤溉到若干頃畝增到稅賦若干數目農田開闢到
若干生荒土地增到若干稅賦天下差役更改過若
干事件寬減得若干民力

罷入閭儀

王珪等言入閣者乃唐雙日紫宸殿受常朝之儀也
唐紫宸殿與今同而唐宣政殿即今文德殿唐制天
子坐朝必立仗於正衙若止御紫宸即喚正衙然自
宣政殿東西閣門入故謂之入閣五代以來廢正衙
立仗之制今閣門所載入閣儀者止是唐常朝之儀
非為盛禮不可遵行故罷之

初沿唐故事百官日赴文德殿朝宰臣押班謂之常
朝休假三日以上內殿起居官畢集謂之橫行宰臣

以下應見謝辭者皆先赴文德殿謂之過正衙元豐
四年冬侍御史知雜蒲中行言今垂拱內殿宰臣以
下既已日參而文德常朝仍復不廢極為舛謬甚至
橫行參假與夫見謝辭官先過正衙雖沿唐故事然
必俟天子御殿之日行之可也有司失于申請欲望
罷去詔從之

置審官西院

從王安石之請也詔曰樞輔之任重矣而舊制自武

臣之升朝者並選除之是以三公而親有司之事也
其以審官為東院別置西院專領閭門祇候以上至
諸司使磨勘常程差遣樞密使文彥博力爭之不從
秋七月徙歐陽修知蔡州

先是行青苗法王安石以為本于周官泉州之制修
在青州上疏曰田野之民蠢然安知周官泉州為
何物但見官中放債每錢一百文要二十文利是以
申告雖煩而莫能諭也以臣愚見必欲使天下曉然

知非為利則乞除去二分息但納本錢如此始是不為利矣元降指揮災傷及五分以上夏料青苗錢令於秋料送納秋料於次年夏料送納臣竊謂豐年常少若連遭三兩料水旱則積壓施欠數多者遇豐熟一併催納則民永無豐歲矣臣今欲乞遇災傷處人戶無力送納或頑猾不納者並不支俵次料錢如此則人戶免積壓施欠州縣免鞭朴驅催矣不許抑配人戶朝廷雖有指揮而提舉官又催促盡數俵散州

縣之吏亦以俵散不盡為弛慢不才由此言之理難獨責州縣臣欲今後所俵錢取民戶盡情如此則自無抑配之患臣已指揮本路州軍並令未得俵散秋料錢別候朝旨又言夏料錢於春中俵散猶是青黃不接之時尚有可說若秋料于五月俵散正是蠶麥成熟人戶不乏之時何名濟闕直是放債取利爾若二麥不熟則夏料尚欠豈宜更俵秋料錢以此而言秋料可罷不散中書言脩擅止給青苗錢欲下問罪

安石論修殊不識藩臣體乃降詔放罪上復欲用修執政安石曰修見事多乖理又好文華人蓋以指蘇軾輩上默然除修太原不拜改蔡州

治秀州獄貶祖無擇

無擇時以龍圖閣直學士守杭州王安石以私怨諷監司誣其過詔置獄于秀州遣御史王子韶逮捕鞫之知制誥蘇頌言無擇身列近侍出典藩服不與故吏判曲直本朝邊肅孫沔呂臻偕典州不法當時不

令親鞫但直行賊今無擇所犯未甚于三人而使令對獄其為辱甚矣不報獄具巧詆無所得坐借公使酒二百小瓶送賓客遂責為節副天下究之自後多起詔獄矣

出蘇軾

先是詔江淮發運湖北運司體量直史館蘇軾居喪服除往復賈販及令李師中供析照驗見軾妄冒差借兵卒事實以聞因侍御史知雜事謝景溫劾軾故

也景溫與王安石聯姻安石實使之窮治卒無所得
軾不敢自明久補外上令與知州差遣中書不可擬
令通判潁州上批出改通判杭州

司馬光乞知許州或西京留司御史臺國子監上曰
朕欲用卿前命卿且受之光曰臣舊職且不供况當
進用上曰王安石素與卿善何自疑光曰臣素與安
石善但其執政違忤甚多今忤安石者如蘇軾輩皆
毀其素履中以危法臣不敢避削黜但欲苟全素履

臣善安石豈如呂公著安石初舉公著云何後毀公著云何彼一人之身何前是而後非必有不信者矣上又曰蘇軾非佳士卿誤知之鮮于侁在遠軾以奏藁傳之韓琦贈銀二百兩不受反販鹽及蘇木甕器光曰凡責人當察其情軾販鬻之利豈能及所贈之銀乎安石素惡軾陛下豈不知以姻家謝景溫為鷹犬使攻之臣豈能自保不可不去也且軾縱非佳士豈不賢於李定不服母喪禽獸之不如安石喜之乃

用為臺諫何也

雨電

夏人寇邊

先是虜遣兵二萬侵綏德城築八堡判延州郭達曰
彼氣力方銳不可與戰又不可止俟其去而平之虜
既城堡各留戍三百人達遣將攻其二大堡一日克
之餘堡遁去時虜人又築堡於慶州荔源堡北曰諾
克在境外二十里及聞延州堡敗亦止不築蕃部巡

檢李宗諒地近虜堡害其田作乃率衆千餘人與虜戰于諾克知慶州李復圭使李信助之信按兵不出宗諒戰不利還趨堡信閉門不納宗諒還戰而沒復圭責信觀望信等引兵三千往十二盤擊虜虜曰我與宗諒有仇不與宋兵戰也信曰宗諒我熟戶射之虜曰汝真欲戰耶乃縱西翼圍之且令曰殺兵勿損將朝廷聞之命復圭酬賽復圭遣將破金湯白芍蘭浪萌和市等寨

又使李克忠襲金湯虜伏兵衝之克忠還虜于是大入寇攻圍大順城柔遠寨荔源堡兵多者號三十萬少者號二十萬王師不利官兵萬斂郭慶死之虜屯榆林距慶州四十里遊騎至城下陝西大震時大順清野賊無所掠又毒水上流飲者多死凡九日乃遁去

冬十月又大舉入寇環慶諸堡皆被圍姚兕駐荔源堡引兵出據險要及張疑兵諸山上使賊不得散掠

境內間出奇兵擊之賊稍却明日益兵來攻甚急兜乘高而射凡三百餘發皆應弦而斃指裂流血而射不已更遣子雄率精騎出自從城上麾之賊不敢當即西攻大順城兜復往援城亦獲全

夏人之寇大順也詔知延州郭逵出師援之逵諜知秉常幼留宥州即遣燕達悉破近邊諸寨聲言擣虛攻宥州凡九戰其首皆遁又遣田守度出德靖寨伺其歸邀擊之夏人聞逵將襲宥州亟奔還守度破之

于金湯

八月立川峽閩廣七路選法

詔川峽福建廣南七路之官罷任迎送勞苦其令轉運司立格就注免其赴選著為令

行重祿倉法

九月置中書檢正官

中書檢正五房公事官一員每房各置檢正公事二員並以朝官充

十月以鄧綰檢正中書孔目房公事綰舉進士高等累遷寧州通判上書言陛下得伊呂之佐青苗免役錢等法百姓無不歌舞願堅守之又與王安石書及頌安石大喜白上使乘驛赴闕既至上問曰識王安石否曰不識上曰今之古人也又問識呂惠卿否曰不識上曰今之賢人也綰退見安石欣然如故交數日值安石致齋陳升之馮京以綰知邊事奏除知寧州綰甚不平曰使我還寧州耶朝士有問曰君今當

作何官曰我不失作館職或問君得無為諫官乎綰
曰亦自可以為之明日果有此命綰自至京師不敢
與鄉人相見鄉人皆笑罵綰曰笑罵從他笑罵好官
我須為之尋又命兼編修中書戶房條例

韓絳宣撫陝西

絳以參知政事出呂大防為宣撫判官建議曰星居
鳥散不能常聚點兵數千動須累日者虜之所短也
建營列戍一二萬之衆旦夕可集者我之所長也分

路置帥舉一路兵將除防守外不滿二萬者我之所短也率數萬衆向一路以多擊少者虜之所長也異日以我所短抗虜所長所以屢敗今十將並出因其未集便行擾擊彼若衆兵擊我一處則六處牽制一處堅壁使虜防救不暇然後招懷無所不可矣

尋又命絳兼宣撫河東

曾公亮罷

公亮初薦王安石可大用及同執政上方向安石公

亮陰助之而外若不與同者每遣其子孝寬與安石謀議安石以此推尊公亮而抑韓琦御史至中書爭論青苗事公亮俛首不答安石厲聲與之往反由是言者以安石為專而公亮不與也

蘇軾嘗責公亮不正救公亮曰上與安石如一人此乃天也然安石猶以公亮不盡阿已數毀訾之于是聽公亮罷相

五年夏以太傅致仕

策制科武舉

得呂陶張繪孔文仲對策凡九千餘言力詆王安石所建理財訓兵之說為非是宋敏求第為異等上讀文仲策謂其意尚流俗毀薄時政恐不足收錄安石見之大不平于是乃密啟上御批令文仲遠單州推官本任齊恢孫固封還御批韓維陳薦孫永皆力言文仲不當黜維五上章畧曰陛下無謂文仲一賤士耳黜之何傷臣恐賢俊由此解體忠良由此結舌阿

諛苟合之人窺隙而進為禍不細願改賜處分卒不聽

武舉二十五人

司馬光罷

出知永興軍初上諭王安石曰聞三不足之說否安石曰不聞上曰陳薦言外人云今朝廷以為天變不足以懼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昨學士院進試館職策其問意專指此三事此是何理蓋策問光所

為也光屢請外不許至是乃有永興之命

冬十月雨木冰

陳升之罷

以母喪去位明年正月詔起復升之請終喪五年冬
以升之為樞密使同平章事八年夏罷知揚州元豐
三年卒升之深挾多數善附會以取富貴丹陽居第壯
大踰制南人驚詫以為未識其他豪侈類此

范鎮致仕

鎮奏曰臣近舉蘇軾諫官蒙御史劾奏又舉孔文仲應制科蒙下流內銓告諭令歸本任職臣之故上累聖德望除臣致仕仍不轉官以贖蘇軾販鹽誣罔之罪及文仲對策切直之過不報又奏蘇軾父死京師先帝賜之絹百疋銀百兩辭不受而請贈父官是時韓琦亦與之銀三百兩歐陽修與之銀二百兩皆辭不受軾之風節亦可想矣今言者以為多差人船販私鹽是厚誣也文仲對策內外皆言其切直設有過

當亦由小官疎外不識忌諱且以直言求之而以直言罪之是網天下忠直而納之罪罟也臣竊惜之乞明辨軾之無過恕文仲之直言除臣致仕最後又奏曰臣言青苗不見聽一可去薦蘇軾孔文仲不見用二可去負二可去而重之以多病早衰其可已乎李定避免持服遂不認母是壞人倫逆天理也而欲以為御史御史臺為之罷陳薦舍人院為之罷宋敏求李大臨蘇頌諫院罷胡宗愈王韶上書肆意欺國以

興邊事敗則置而不問反為之罪帥臣李師中及御
史一言蘇軾下七路掎摭其過孔文仲則遣之還任
以此二人況彼二人以此事理况彼事理孰是孰非
孰得孰失至於言青苗則曰有見效者豈非歲得緡
錢數十百萬乎此錢非出于天非出于地非出于建
議者之家一出于民民猶魚也財猶水也養民而盡
其財何異養魚而竭其水惟陛下裁赦早除臣致仕
王安石見之大怒持其疏至于顛命王益糸草詞又

自改云鎮頃居諫院以朋比見攻晚在翰林以阿諛受斥而每託議論之公欲濟姦邪之惡乃至每誣先帝以蓋其附上罔下之醜力引小人而狃于敗常亂俗之姦稽用典刑誠宜竄殛宥之田里姑示寬容乃落翰林學士致仕凡所應得恩例悉不之與司馬光預作鎮傳曰呂獻可之先見范景仁之勇決皆余所不及也

十二月賜諸路節行士官

南郊赦書訪求節行才識學術之士諸路監司以劉
蒙等二十一人應詔送舍人院試而命之以官

十二月立更戍法

以京東兵戍河北河北兵戍河東河東京西兵戍陝
西淮南兵戍湖北京師及府界兵戍成都利梓路湖北
戍夔路以他路兵雜戍者遣還之

立保甲法

初上問王安石以省用安石對以減兵最急上因舉

陝西河北兵數安石曰鼓舞三路百姓習兵則兵可
省至是同管勾開封府界常平廣惠倉趙子幾達安
石意請先舉保甲法於畿縣其法十家為保選一人
為保長五十家為大保選一人為大保長十大保為
都保選衆所服者二人為都保正副凡保丁聽自置
弓箭習武藝每一大保輪五人夜巡盜先行於開封
祥符二縣五年秋七月更定保甲上番法

六年秋曾布修成義勇保甲及養馬條三卷詔頒之

保甲惟開封府界以都保置木契左留司農寺右付
其縣差官閱試農隙講習皆出左契巡尉司給廂禁
軍白直餘以保丁番上比舊兵給三分之一代更以
十日遇追捕羣盜聽抽上下番縣尉留弓手白直外
餘如巡檢法河北河東陝西五路並排定保甲勸誘
習武藝聽旨教試未得上番餘路止排定保甲免習
武藝荆湖川廣被邊州軍如當習武藝委監司詳度
以聞

以韓絳王安石同平章事王珪參知政事

絳在陝西遣使即軍中拜之謝景溫言珪徒有浮文執政豈所宜耶上曰姑容之中書三員韓絳奉使遇齋祠告遂無人押班且當用珪薛昌朝曰執政係天下輕重豈但充位押班者陛下待執政何薄也上曰兩制中誰可易珪者昌朝曰司馬光豈不賢于珪上曰吾非不知光光待朕薄豈肯為朕用乎昌朝曰陛下何以言之上曰仁宗末年琦弼用事光是時處諫

諍侍從未嘗有所避朕用為樞副而不肯受非薄朕而何昌朝曰今希旨徼幸者偏天下光獨勸陛下崇義而黜利非獨言之而又懇辭大用莫以感悟聖心孟子
齊人謂王言仁義而不及利故齊人莫如孟子愛正五房公事布每事白安石即行或謂布當白兩參政布曰丞相已議定何必問為俟勅出令押字耳

九朝編年備要卷十八